

湛江市信访局

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

部门名称：湛江市信访局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	本年预算数
合计	7.26
1、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	0.00
2、公务接待费	4.75
3、公务用车费	2.51
其中：（1）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	2.51
（2）公务用车购置	0.00

一、“三公经费”预算支出说明

2019 年“三公经费”预算支出共 7.26 万元，比 2017 年减少 0.38 万元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因公出国（境）支出费 0 万元，占 0%，比 2018 年减少 0 万元，增长率为 0%，持平原因是我局没有出国人员。

2.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2.51 万元，占 34.57%，其中公务车购置 0 万元，占 0%，比 2018 年减少 0 万元，减少原因是 2019 年计划购置公务车数量比 2018 年下降 0%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.51 万元，占 34.57%，比 2018

年减少 0.13 万元，主要原因是履行节约，严控公务用车出行（说明：公车改革时我局只保留 1 台公务用车，由于信访工作需要，经我局申请并报市车改办审批同意，给我局增加 1 台公务用车，我局共有 2 台公务用车，但市财政局只按 1 台公务用车的经费批复）。

3.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4.75 万元，占 65.43%，比 2018 年减少 0.25 万元，减少率为 5%，主要原因是我局严格按照中央“八项规定”要求，严格执行接待标准，严格控制公务接待开支。